

宣教士保羅嘗言：我們成了一台戲，給世人和天使觀看 (林前 4:9)。宣教士如活在金魚缸內，眾人從四面八方把你看清。(所謂眾人，包括宣教工場當地人，來自不同國家的隊友，老家差派支持你的教會，什至包括你自己) 且對你評頭論足。怎麼樣？

現代的跨文化工人，是活在 LGBTQ 的世代，且是要向各式各樣不同類型人士作福音的見證。

不知道這詞的意思？意譯就是女同，男同，雙性，變性，及不明性 (不需要向你表明我的性別。我是什麼性別關卿何事？我是什麼性別是那麼重要嗎？今天我認為自己是男，明天我可以認為是女...).

我被天父創造出來時，是如假包換的男性，且直到今天我還是男性。但說實話，我也有點“孃”(慳慳地)。無他，我對上幾位都是姐。出生時陽剛氣不足 (先父是年過花甲之後才把我生下來，他更像我的爺爺)，整天跟著媽的屁股轉，愛哭，很易動情。我猜這樣的背景，在跨文化環境下較能體會明白箇中問題和滋味吧！我猜而已。

先談男同，女同。(噢，這個話題太敏感了。我要小心用詞，攪不好便會踏踩地雷，惹上官非，被控告性別歧視)。英語同性戀一詞是 **homosexual** 或 **sodomy**。(Sodomy 一詞來自聖經中出現的所多瑪城。這讓解經者馬上聯想神降災消滅所多瑪城，“因那地的罪惡什重，聲聞於我”是指什麼罪了。看官可翻查聖經創世記 19 章，有多一些描述。)

我看到時代對待同性戀的態度的變化：從前稱它為罪，慢慢演變稱它為病，再改變稱它是受害者，又再改變稱它為純粹個人決擇，然後再發展成為可接納正常行為的一種，最後是平權。

西方國家在“同志”的議題上持較開放的態度，不過在穆民為主的國家，仍會視 LGBTQ 為洪水猛獸。這也是他們指控西方道德墮落的證明。他們有這樣推論：西方的性別關係 (也包括性關係) 是亂七八糟的，基督教是西方宗教，所以他們的神都不是好東西。這個簡單的邏輯推理也著實令在工場上的宣教工人感到尷尬，同時我猜，絕大部份的跨文化工人都不贊同。但事實上我們真的看到同志們的發展。我曾服侍過的工場 A，有同志在黑暗的戲院招攬同志；工場 B，有一間出

名的餐廳是他們的泡點；工場 C，有一區是同志們流連的中心地。另一方面，西方國家又出現同志教會，同志牧師，同志婚姻等，讓我們更進一步感到困難。不過先不要馬上下判語。可問一下自己，當一位頭染七彩顏色，戴上耳環（或鼻環），身上也刺青紋身，甚至腳趾也戴上戒指，他告訴你他是宣教士，並蒙呼召專門關懷同志的，你接納他嗎？

有關變性方面，今天的醫學手術完全可以做得到。我在年青時已聽別人提及泰國的“特產”，除了榴槿之外，就數變性人（俗稱人妖）。於是，到泰國旅遊的人士也會前來打卡，認識當地這個文化。（誠實一點：你是把他們當人來參觀？還是當物來參觀？）來到菲律賓服侍，也開始認識到當地也有變性人。他們開玩笑的說：起初神創造天地，卻忙得把我的性別弄錯了，我現在撥亂反正，把它修正過來而已。師母在弄頭髮時也聽別人說過，當地髮型師傅中較好手藝的就數這些變性人了。

縱然有一少撮宣教士是特別被呼召關懷這些人的需要，但擔子卻是由還沒有預備好的地方教會來承擔。幾年前在我服侍的宣教工場，有一對輔導專家前輩看見當地的同志問題，結果邀請了國外專家前來跟當地教會溝通，講解，教導，期望教會可以主動做些什麼關懷行動。可惜他們安排的兩天講座，以“慘淡收場”作結束。

當我們大談福音要傳遍天下，對萬民（包括 LGBTQ）作見證時，我們預備好了沒有？